

# 陕西省阳光慈善基金会 2024年度 审计报告

## 目 录

一、 <u>审计报告</u>	1-2
二、 <u>基金会财务相关情况表</u>	3
三、 <u>资产负债表</u>	4
四、 <u>业务活动表</u>	5
五、 <u>现金流量表</u>	6
六、 <u>财务报表附注</u>	7-13

委托单位：陕西省阳光慈善基金会  
审计单位：陕西中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电话：62220593  
传真号码：62220514



# 审计报告

陕中庆审民基字[2025]第4号

陕西省阳光慈善基金会：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陕西省阳光慈善基金会的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的业务活动表、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单位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业务活动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单位，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单位的持续运营能力，披露与持续运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运营假设，除非管理层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运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单位持续运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单位不能持续运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管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陕西中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二月二十一日



# 基金会财务相关情况统计表

2024年12月31日

基金会名称	陕西省阳光慈善基金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36100006815722658		
最近一次取得税收优惠资格年度和批次	是否取得	取得优惠的时间	批准文号
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资格	否		
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	是	2023年12月20日	陕西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陕西省税务局 陕财税[2023]17号
其他			
是否慈善组织	是	认定(登记)为慈善组织时间	2020年12月14日
是否取得公开募捐资格证书	否	取得证书时间	
成立时间	2008.11.27	原始基金数额	500万元
业务主管单位	陕西省民政厅		
基金会住所	西安市团结南路16号		
法定代表人	刘建申	主要经费来源	捐赠收入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西安科技路支行		
银行账号	129905545110501		
财务机构名称	财务科	联系电话	88330293
会计姓名	韩英	专/兼职	专职
代理记账中介机构名称		代理机构主管人姓名	
设有银行账号的分支机构、代表机构及其开户银行和账号	无		
实体	无		



#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陕西省阳光慈善基金会

2024年12月31日

会民非01表  
单位：元

资产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负债和净资产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2,797,963.47	2,334,843.03	短期借款	61		
短期投资	2			应付款项	62		
应收款项	3			应付工资	63		
预付账款	4	205,700.00	68,700.00	应交税金	65		
存货	8			预收账款	66		
待摊费用	9			预提费用	7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15			预计负债	72		
其他流动资产	1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74		
流动资产合计	20	3,003,663.47	2,403,543.03	其他流动负债	78		
				流动负债合计	80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21			长期负债：			
长期债权投资	24			长期借款	81		
长期投资合计	30			长期应付款	84		
固定资产：				其他长期负债	88		
固定资产原价	31			长期负债合计	90		
减：累计折旧	32						
固定资产净值	33			受托代理负债：			
在建工程	34			受托代理负债	91		
文化文物资产	35			负债合计	100		
固定资产清理	38						
固定资产合计	40						
				净资产：			
无形资产：				非限定性净资产	101	3,003,663.47	2,403,543.03
无形资产	41			限定性净资产	105		
				净资产合计	110	3,003,663.47	2,403,543.03
受托代理资产：							
受托代理资产	51						
资产总计	60	3,003,663.47	2,403,543.03	负债和净资产合计	120	3,003,663.47	2,403,543.03

单位负责人：

刘印建

财务负责人：

郝勇

制表人：

郝勇



# 业务活动表

会民非02表

编制单位：陕西省阳光慈善基金会

2024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上年数			本年累计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一、收 入							
其中：捐赠收入	1		2,237,841.23	2,237,841.23		1,220,441.65	1,220,441.65
会费收入	2						
提供服务收入	3						
商品销售收入	4						
政府补助收入	5						
投资收益	6						
其他收入	9	5,489.82		5,489.82	3,533.07		3,533.07
收入合计	11	5,489.82	2,237,841.23	2,243,331.05	3,533.07	1,220,441.65	1,223,974.72
二、费 用							
（一）业务活动成本	12	1,367,210.81		1,367,210.81	1,771,508.90		1,771,508.90
其中：项目支出	13	1,367,210.81		1,367,210.81	1,771,508.90		1,771,508.90
	14						
	15						
	16						
（二）管理费用	21	6,207.27		6,207.27	52,586.26		52,586.26
（三）筹资费用	24						
（四）其他费用	28						
费用合计	35	1,373,418.08		1,373,418.08	1,824,095.16		1,824,095.16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40	2,237,841.23	-2,237,841.23		1,220,441.65	-1,220,441.65	
四、净资产变动额（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列）	45	869,912.97		869,912.97	-600,120.44		-600,120.44

单位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柳芳*

制表人：

*柳芳*



#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陕西省阳光慈善基金会

2024年度

会民非03表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金额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1	891,073.81
收取会费收到的现金	2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3	
商品销售收到的现金	4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5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8	3,533.07
现金流入小计	13	894,606.88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14	1,305,141.06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15	47,543.77
购买商品、接受服务支付的现金	16	5,042.49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9	
现金流出小计	23	1,357,727.32
业务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24	-463,120.4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5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6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27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	
现金流入小计	34	
购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5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36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	
现金流出小计	43	
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4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	
现金流入小计	50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51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5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	
现金流出小计	58	
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5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6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	-463,120.44

单位负责人：

刘建印

财务负责人：

张芳

制表人：

张芳



# 陕西省阳光慈善基金会 会计报表附注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说明, 以人民币元表述)



## 一、基本情况

陕西省阳光慈善基金会(以下简称本基金会)于 2008 年 11 月 27 日经陕西省民政厅批准登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3610000681572265B。法定代表人: 刘建申。原始基金数额: 伍佰万元。类型: 2020 年 12 月 14 日认定(登记)为慈善组织。

地址: 西安市高新区团结南路 16 号。

业务主管单位: 陕西省民政厅。

业务范围: 开展安老、扶孤、助残、助学等各种慈善救助活动; 为困难群体提供物质扶助和精神抚慰; 对健康、科研、教育事业进行捐赠。

##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会管理层对基金会持续运营能力评估后, 认为基金会不存在可能导致持续运营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本基金会财务报表是按照持续运营假设为基础编制的。

## 三、财务报表符合《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声明

本基金会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关于规范基金会行为的若干规定(试行)》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会的财务状况、业务活动情况和现金流量。

## 四、主要会计政策

### 1、会计制度

本基金会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发的《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

### 2、会计期间

本基金会以 1 月 1 日起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 3、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会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基金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资产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 5、短期投资核算方法

短期投资指本基金会持有的能够随时变现并且持有时间不准备超过一年（含一年）的投资，包括股票、债券投资等。

短期投资在取得时按照投资成本计量。

处置短期投资时，应将实际取得的价款与短期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损益。



#### 6、坏账核算办法

本基金会的坏账核算采用备抵法，坏账准备的计提采用个别认定法。

本基金会的坏账确认标准：

- (1) 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
- (2) 债务人较长时期内未履行其偿债义务，并有足够的证据表明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极小。

#### 7、限定性净资产、非限定性净资产确认原则

资产或资产所产生的经济利益（如资产的投资利益和利息等）的使用受到资产提供者或者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所设置的时间限定或（和）用途限定，则由此形成的净资产为限定性净资产；除此之外的其他净资产，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 8、收入确认原则

收入是指本基金会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导致本期净资产增加的经济利益或者服务潜力的流入。收入应当按照其来源分为捐赠收入、政府补助收入、提供服务收入、投资收益和其他收入等。

本基金会按以下规定确认收入实现，并按已实现的收入记账，计入当期损益。

基金会在确认收入时，应当区分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和非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

提供劳务，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应当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可以按照完工进度完成的工作量确认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收到时确认收入；附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取得捐赠资产或政府补助资产控制权时确认收入；但当基金会存在需要偿还全部或部分捐赠资产或者



相应金额的现时义务时，应当根据实际需要偿还的金额确认一项负债和费用。

接受捐赠的非货币性资产，应当以其公允价值计算。捐赠方在向基金会捐赠时，应当提供注明捐赠非货币性资产公允价值的证明，如果不能提供上述证明，不得向其开具公益性捐赠票据，不得确认为捐赠收入

## 五、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种类	币种	年初数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现 金	人民币	1,863.20		1,863.20	
银行存款	人民币	2,796,100.27		2,332,979.83	
合 计		2,797,963.47		2,334,843.03	



### 2、预付账款

#### (1) 预付账款账龄：

账 龄	年初数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205,700.00		205,700.00	68,000.00		68,000.00
1-2年				700.00		700.00
2-3年						
3年以上						
合 计	205,700.00		205,700.00	68,700.00		68,700.00

#### (2) 预付账款主要客户：

客户名称	年初数		期末数		欠款时 间	欠款原 因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 总额的比例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 总额的比例		
1 西安高新医 院有限公司	5,000.00	2.43%	15,000.00	21.83%		项目预付
2 西安国际 医学中心有 限公司	200,700.00	97.57%	53,700.00	78.17%		项目预付
合 计	205,700.00	100%	68,700.00	100%		

### 3、净资产

项 目	非限定性净资产	限定性净资产	合计
1. 上年余额	3,003,663.47		3,003,663.47



2. 期初调整			
3. 本期期初余额	3,003,663.47		3,003,663.47
4. 本期增加	3,533.07	1,220,441.65	1,223,974.72
(1) 投资者投入			
(2) 收入转入	3,533.07	1,220,441.65	1,223,974.72
5. 本期减少	1,824,095.16		1,824,095.16
(1) 支出转入	1,824,095.16		1,824,095.16
6. 重分类	1,220,441.65		1,220,441.65
7. 本期期末余额	2,403,543.03		2,403,543.03



#### 4、大额捐赠收入

本表列示累计捐款超过基金会当年捐赠收入 5%或者 500 万元以上的捐赠单位或个人

捐赠人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用途
	限定性	非限定性	小计	限定性	非限定性	小计	
陕西省红十字会	725,000.00		725,000.00				“脑益卫”项目 脑科病 及神 经内科 困难患 者治疗
其中：捐款	725,000.00		725,000.00				
捐物							
西安曲江康桥学校	69,273.81		69,273.81				
其中：捐款	69,273.81		69,273.81				
捐物							
西安捷裕昌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358,396.00		358,396.00	
其中：捐款				358,396.00		358,396.00	
捐物							
长江商学院陕西校友会				490,910.00		490,910.00	
其中：捐款				490,910.00		490,910.00	
捐物							
陕西省慈善协会				602,369.00		602,369.00	



其中：捐款			602,369.00	602,369.00
捐物				
西安震东商贸 有限公司	309,367.84	309,367.84	523,004.00	523,004.00
其中：捐款				
捐物	309,367.84	309,367.84	523,004.00	523,004.00
合 计	1,103,641.65	1,103,641.65	1,974,679.00	1,974,679.00



### 5、其他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银行利息	3,533.07	5,489.82
合 计	3,533.07	5,489.82

### 6、业务活动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 慈善活动支出	1,771,508.90	1,367,210.81
资助贫困小耳畸形“善佑新生”	349,273.81	393,500.00
关爱极低出生体重早产儿“小庆阳”		23,810.81
重阳节敬老		3,200.00
贫困儿童帮扶（童鞋、衣服）	309,367.84	523,004.00
王爱萍助困王敏祥		1,000.00
捷裕昌脑病助困	35,000.00	422,696.00
救助孤独症等神经发育障碍儿童“善佑星愿”	288,667.25	
资助神经系统疾病患者“脑益卫”	725,000.00	
关爱腰椎退化性病变患者“周小莉”助医款	5,000.00	
关爱先天性静脉畸形患儿“史丰硕”助医款	15,000.00	
“传岐黄薪火 承健康智慧”中医公益活动	14,200.00	
驰援宝鸡强降雨救助受灾群众（米、面、油、 医用退热贴）	20,000.00	
意识障碍患者（植物人）救助“爱的呼唤”	10,000.00	
2. 其他业务成本		
其中：		
合 计	1,771,508.90	1,367,210.81



## 7、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 理事会等决策机构工作经费		
2. 行政管理人员薪酬及社会保障费	47,543.77	
3. 行政管理事务物品耗费和服务开支	5,042.49	6,207.27
4. 行政管理事务所用资产折旧及运行维护费用		
5. 无形资产摊销		
6. 资产减值及处置损失		
7. 其他		
合计	52,586.26	6,207.27



## 六、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说明

### 1、基金会的关联方

关联方	与基金会的关系
中华风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发起人

### 2、基金会的关联方交易

本年度未发生关联方交易。

## 七、资产提供者设置了时间或用途限制的相关资产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本年度限定性收入 1,220,441.65 元，转入非限定净资产 1,220,441.65 元，重分类转出非限定净资产 1,220,441.65 元。年末资产提供者设置了用途限制的相关资产为 0.00 元。

## 八、受托代理业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受托代理业务。

## 九、重大资产减值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重大资产减值情况。

## 十、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

## 十一、接受劳务捐赠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接受劳务捐赠情况。



十二、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十四、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本基金会无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上述二〇二四年度会计报表和会计报表有关附注,系我们按《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编制。

基金会名称: (盖章)



单位负责人: (签名)

日期: 2025年2月21日



财务负责人: (签名)

日期: 2025年2月21日

